

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 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告

2026 年第 1 号

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 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梅州市 2022 年房地产项目土地增值税工程造价核定扣除标准的通告

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工作，促进我市房地产业持续健康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及其实施细则、《国家税务总局 建设部关于土地增值税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国税发〔1996〕48 号）、《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发布〈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规程〉的公告》（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公告 2019 年第 5 号）、《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 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发布梅州市 2008—2018 年土地增值税工程造价核定

扣除标准的公告》（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 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第 1 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、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制定了《梅州市 2022 年房地产开发项目土地增值税工程造价核定扣除标准》（含梅州市 2019—2022 年房地产项目土地增值税电梯工程造价核定扣除标准）。

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梅州市 2022 年土地增值税工程造价核定扣除标准

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

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 年 1 月 26 日

分送：国家税务总局各县（市、区）税务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财产和行为税科承办

办公室 2026 年 1 月 26 日印发
